（上接B702版）

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对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管薪酬方案进行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审议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直接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日召开的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监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直接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或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及因换届、改选新任的，根据其实际任期按此方案计算并予以发放。

（二）外部董事出席会议及来公司现场考察的差旅费用，在每次差旅发生时凭有效票据按实报销。

（三）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5-030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结合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了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2,539.0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计提金额	备注
信用减值损失	186.1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
资产减值损失	2,352.95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2,539.05	-

二、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经测试，公司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人民币186.10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并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评估，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人民币2,352.95万元。

三、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度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合计为2,539.05万元，预计将导致公司2024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减少2,539.05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四、其他说明

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4年度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5-023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英集芯”）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7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至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洪伟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促进依法运作。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以科学、严谨、审慎、客观的工作态度，积极参与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有力保障了公司全年各项工作目标的实现。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能够忠实而勤勉地履行工作职责，充分利用专业知识，对年度内所审议事项进行认真分析与判断并作出合理决策，有力地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报告期内公司各独立董事本着勤勉、独立和诚信的精神，切实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关注公司的发展情况；同时认真审阅了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根据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范围发表相关书面意见，积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独立董事敖翀涛、张鸿在审议各自独立性自查报告时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其编制程序、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能充分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公司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2024年年度报告》及《英集芯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4）。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关于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90元（含税）。公司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总股本429,238,405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3,980,907股后的股本425,257,498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38,273,174.82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80%。2024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请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审议，公司2025年度除兼任董事以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是根据公司所处的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2025年年度报告》及《英集芯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使用剩余超募资金7,674.68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15.15%。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1.5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增加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关于（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英集芯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9）。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88209　证券简称：英集芯　公告编号：2025-024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的规定，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就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26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2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23元，募集资金101,766.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合计11,026.50万元（不含增值税金额）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0,739.5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2年4月14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518Z0043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7,660,000.00
减：发行费用	110,264,999.02
减：银行手续费	1,323.11
减：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318,266,818.38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450,000,000.00
减：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00.00
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6,435,176.13
加：利息收入	34,060,789.46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6,742,474.02

202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入102,634,645.25元、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50,000,000.00元、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6,435,176.13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使用募集资金940,917,525.98元（抵扣利息收入后的净使用额），募集资金余额为76,742,474.02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已于2022年3月与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公司之子公司珠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已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存放募集资金的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账户状态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403040160000360384	0.00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户[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756956370561001	0.00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户[2]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1122588937060000002	1,742,474.02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1922779888750000003	0.00	珠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销户[3]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	21122779888750000002	0.00	珠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销户[4]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定期专户）	22622588937060000004	75,000,000.00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常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定期专户）	22922779888750000003	0.00	珠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销户[5]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定期专户）	22022779888750000002	0.00	珠海英集芯半导体有限公司	销户[6]
合计		76,742,474.02		

注：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定期专户）226225889370600004是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21122588937060000202的定期存款子账户。到期后资金将转回母账户。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定期专户）228227798887500003是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21922779888750000003的定期存款子账户。到期后资金将转回母账户。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定期专户）220227798887500002是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21122779888750000002的定期存款子账户。到期后资金将转回母账户。

三、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度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4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决议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024年4月19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决议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7,5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账户名称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是否赎回	理财类型
1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润银行珠海新香洲支行	公司大额存单2024年第ZJ7期	3,500.00	2024061 1-2025061 1	否	大额存单
2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润银行珠海新香洲支行	公司大额存单2024年第ZJ7期	4,000.00	2024061 1-2025061 1	否	大额存单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0,739.50万元，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670.77万元。

2022年5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经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5,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6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2023年5月15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3年5月31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5,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6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024年4月2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5,0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6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45,000.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源管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快充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于2024年11月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高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了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合理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公司于2024年12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源管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快充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1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实际转出3,643.52万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形，公司已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具体如下：

公司于2022年8月1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部分资金（相关支出包括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应通过企业基本存款账户或指定账户直接办理的人员工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薪酬费用和募投项目的投资支出包含材料费、研发人员差旅费等大量小额零星开支），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每月结束后的次日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相应款项等额置换公司自有资金已支付的款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并经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电源管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和“快充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的实施方式由“购置房产”变更为“使用已租赁场地”，实施地点、实施主体不变，并对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方式及调整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5]518Z0004号）。报告认为：英集芯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英集芯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截至2024年12月31日，英集芯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对英集芯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7,66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634,645.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8,266,818.3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期投入进度（%）(4)=(2)/(1)	至末入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源管理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是	185,584,400.00	185,584,400.00	185,584,400.00	41,229,772.51	184,549,360.80	-1,035,039.20	99.44		2024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快充芯片开发和产业化项目	是	155,102,900.00	155,102,900.00	155,102,900.00	61,404,872.74	133,717,467.58	-21,385,432.42	86.21		2024年1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0.00	60,00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项目投资小计		400,687,300.00	400,687,300.00	400,687,300.00	102,634,645.25	378,266,828.38	-22,420,471.62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450,000,000.00	150,000,000.00	450,00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明确投方向		56,707,700.18	56,707,700.1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506,707,700.18	506,707,700.18	506,707,700.18	150,000,000.00	450,000,000.00		-		-	-	-	-
合计	-	907,395,000.18	907,395,000.18	907,395,000.18	252,634,645.25	828,266,828.38	-22,420,471.6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4月23日召开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决议自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深圳英集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2024年4月19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现将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额度及期限 根据公司当前的资金使用状况并考虑保持充足的流动性，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不超过人民币11.5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 （四）决议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和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对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是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该类投资产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